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管理要求

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2017.07

主要提纲

排污许可证申请准备

排污许可证申请技术要点

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

排污许可证申请常见问题

排污许可证申请准备

(一)支撑文件

支撑文件

行业排污许可证申 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许可技术规范)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 行规定

(法律法规)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 核发工作

行业污染防治可行 技术指南 (可行技术指南) 行业污染排放标 准

(排放标准)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 技术指南 行业

(自行监测指南)

1. 主要法律法规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② 《中华人名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⑤ 《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
- ⑥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 ⑦ 《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
- 8

3. 行业主要标准

- 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
- 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 ③ 《**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④ 《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
- ⑤ 《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有关问题的复函》
- 6

2. 主要技术规范

- ① 《**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 ② 《固定污染源(水、大气)编码规则(试行)》
- ③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试行)》
- <u>(4)</u>

4. 可行技术指南

- ① 《**行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试行)》
- 2

5. 自行监测指南

- ①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
- ②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工业》
- ③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
- ④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⑤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 ⑥ 《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
- ⑦ 《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试行)》
- 8

(二)企业申请流程



排污企业

- ✓ 在国家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mark>网上申请。</mark>
- ✓ 平台反馈受理后,向受理部门提交通过平台印制的书面申请材料。
- ✓ 排污单位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法律责任。



索引号: 000014672/2017-00633

分类:环境政务管理信息\新闻发布

发布机关: 环境保护部

生成日期: 2017年06月19日

名 称: 李干杰主持召开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 审议并原则通过《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试行)》

文 号:

主题词:

李干杰主持召开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 审议并原则通过《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试行)》

环境保护部党组书记李干杰今日主持召开环境保护部部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试行)》。

会议指出,《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试行)》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实施排污许可制度的重要基础性 文件。《名录》明确了实施排污许可管理行业、步骤与时限,并针对不同行业企业分类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大、环境危害程度较大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重点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小、环境危害程度较轻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简化管理,基本覆盖"十三五"期间水和大气固定污染源的管理需求。

会议强调,必须充分认识实施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管理改革的重要性、紧迫性和艰巨性,推动固定源排污许可证发放工作加快开展。下一步,要认直抓好《名录》的发布与实施工作。一是做好与现有污染源管理重要制度的衔接,实现对污染源从预防到管控的全过程监管。二是根据不同时期和不同地区的环境质量改善目标,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因时制宜、因地制宜统筹推进排污许可证发放工作。三是尽快制定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等部门规章,完善配套文件。四是加强宣传解读,增进社会各界对规范固定源排污许可管理的理解和认同,确保《名录》发布效果。五是抓好固定污染源排污管理给训,保证工作质量和水平。

环境保护部副部长黄润秋、翟青、赵英民、刘华,纪检组长吴海英出席会议。

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试行)

(征求意见稿)

第一条 为实施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有序发放,根据《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号〕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名录。

第二条 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 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环境危害程度,对企业的排污许可实行分 类管理。

第三条 现有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本名录的规定,在实施时限内申请并获得排污许可证。

第四条 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属于名录规定的多个行业的,所有行业均在一个排污许可证中统一管理。

第五条 本名录中规定暂缓实施的行业,有排污许可核发权的设区的市(地)级地方政府环境保护部门依据改善环境质量的要求,可提出提前实施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议,报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认定后,可在所辖行政区域内提前实施。

第六条 本名录以外的行业企业,如有锅炉、工业炉窑、电镀、 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等通用工序的,应对通用工序的污染

■ 《名录》定位

▶ 明确哪些行业的企业排放污染物需要申领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同时规定各行业分步实施 排污许可管理的时限,规定不同行业企业分类管理的要求。

■ 差异化管理

- 《名录》设置一般管理行业、简化管理行业和暂缓实施行业类别。
- ▶ 对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量较小、环境危害程度较轻的行业纳入简化管理行业。
- ▶ 对《名录》中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很小、环境危害程度很轻的行业纳入暂缓实施行业。

■ 行业设置考虑可操作性

- ▶ 基本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目录为框架,设置一级和二级两类行业框架。
- 一级行业设置。一级行业采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大类名称。
- 二级行业设置。二级行业名称根据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的主要经营活动,采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大类、中类或小类行业名称,便于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申请排污许可证时查询和确定所属行业。

表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22	造纸	及纸制品业	<u>'</u>
	221	纸浆制造	
		2211	木竹浆制造
		2212	非木竹浆制造
	222	造纸	
		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2222	手工纸制造
		2223	加工纸制造
	223	纸制品制筑	造
		2231	纸和纸板容器的制造
		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 《名录》涵盖范围

- ▶ 基本覆盖"十三五"期间水和大气固定污染源管理,包括《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重点行业、主要污染物重点排放行业。
- 基本涵盖国控污染源。
- 衔接建设项目环评分类管理名录,一般管理行业范围基本与建设项目环评分类管理名录中所对应行业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范围基本保持一致,简化管理行业范围与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范围基本保持一致。
- ➢ 涵盖了31个一级行业类别和1个一级通用工序类别,共包括80个二级行业和4个具体通用工序。
 同时基本涵盖了2014年中国环境统计年报包含的主要工业企业和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类别。

确定2017年底完成排污许可核发工作的行业

▶ 按照《水十条》、《气十条》要求,2017年底前,完成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石化、有色金属、焦化、氮肥、印染、原料药制造、制革、电镀、农药、农副产品加工等13个重点行业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

排污许可证申请技术要点

(一)文件依据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排污单位要求

第十七条 排污单位应当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同时向有核发权限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交通过平台印制的书面申请材料**。排污单位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法律责任。申请材料应当包括:

- (一)<mark>排污许可证申请表</mark>,主要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基本信息,主要生产装置,废气、废水等产排污环节和污染防治设施,申请的排污口位置和数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执行的排放标准。
- (二)**有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书**。主要承诺内容包括:对申请材料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法律责任;按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控制污染物排放;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台账记录;按时提交执行报告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等。
 - (三)排污单位按照有关要求进行排污口和监测孔规范化设置的情况说明。
-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号**,或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要求,经地方政府依法处理、整顿规范并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五)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还应提供纳污范围、纳污企业名单、管网布置、最终排放去向等材料。
 - (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对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的排污单位,上述材料可适当简化。

(一)文件依据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核发机关要求

第十八条 核发机关收到排污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后,对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审查,按照下列情 形分别作出处理:

- (一) 依本规定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的, 应当即时告知排污单位不需要办理。
- (二)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应当即时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并告知排污单位有核发权限的机 关。
- (三)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应当**当场**或在**五日内**出具一次性告知单,告知排污单位需要补充的全部材料。 逾期不告知的, 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 (四)申请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应当当场或在五日内出具一次性告知单,告知排污单位需要改正的全部 内容。可以当场改正的,应当允许排污单位当场改正。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 (五)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规定,或者排污单位按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 料的,应当受理。

核发机关应当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作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排污许可申请的决定,同时向排 污单位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受理单或不予受理告知单。

(二)合法性要求

1. 确保符合发证八大条件

- (一) 不属于国家或地方政府明确规定予以淘汰或取缔的。
- (二) 不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禁止建设区域内。
- (三) 有符合国家或地方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或污染物处理能力。
- (四)申请的排放浓度符合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相关标准和要求,排放量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 规范的要求。
- (五)申请表中填写的自行监测方案、执行报告上报频次、信息公开方案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六)对新改扩建项目的排污单位,还应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相关要求,如果是通过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削减获得总量指标的,还应审核被替代削减的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变更情况。
- (七)排污口设置符合国家或地方的要求。
-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合法性要求

2. 不予发证的情况

据7月5日《中国排污许可》 公众微信号报道

截止6月29日,河北省一共核 发了282张排污许可证,其中火 电行业109家,造纸行业173家。 另外,有178家企业因为不符合 发证条件,不予核发许可证。 在许可证核发的过程中,河北省从460家火电、造纸行业企业中,一共筛查出178家不符合发证条件的企业。包括这样一些类型:

一是部分钢铁焦化企业处于整改状态,无环评或备案文件,共计53家自备电厂企业。按照河北省环保厅《关于印发省管环保违规项目清理整顿结果的通报》(冀环办发 [2016]280号)要求,"未能满足环保审查条件的违规项目,依法责令其采取限产、停产措施,并限期整改规范和完善。需要恢复正常生产的,限期于2017年9月1日前编制环评文件、履行正式报批程序。经审核准予批准环评文件的,核发排污许可证并纳入正常管理。"

- 二**是企业处于关停状态,共19家** 部分企业为政府强制关停取缔,其他企业因为经营问题自然停产。
- 三**是保定市造纸企业政府要求全部进行煤改燃气的改造,共30家**,正在进行环评,尚未取得批复。
- 四是企业不在本次发证范围,共26家,大部分为纸制品企业且不在2015年环统范围内。
- **五是还有一些企业存在现状与环评内容不符等问题** 也决定不予发证。

6月27日,河北省各市环保局就向各区县环保局转发了河北省环保厅下发的《关于对不具备发放 排污许可证条件的企业依法加强环境管理的通知》,明确要求在6月28日之前,对不符合发证条 件的企业下发停产通知,待具备条件后另行申报;对于已经处于停产状态的企业,6月28日前要 开具相关部门出具的停产证明,复产前再进行排污许可证的申领工作。

(三)完整性要求

1. 申请材料完整性

- ① ※申请前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简化管理的不需要填写);
- ② ※承诺书(企业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法律责任);
- ③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试行);
- ④ ※附图:应包括生产工艺流程图和平面布置图(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
- ⑤ 排污口和监测孔规范化设置情况说明材料;
- ⑥ 申请年排放量限值计算过程;
- ⑦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程序的相关文件或证明材料。

1. 申请前信息公开

- ▶ 公开时间:应不少于5个工作日。
- 信息公开表内容:应符合《排污许可证管理暂定规定》要求。
- 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使用平台下载的样本,应完整填写表格内容, 尤其注意公开的起止时间、公开方式、公开内容是否填写完整,申请 前信息公开期间收到的意见应进行逐条答复,有意见未答复的,应要 求企业补充相关内容。
- 注意法人代表签字是否为本人,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可以由实际负责人签字。

2. 承诺书

▶ 应符合《排污许可证管理暂定规定》要求。须按照平台下载的样本填写,不得删减。

注意法人代表签字是否为本人,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可以由实际负责人签字。

3.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

- ▶ 按《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完成14张表单的填写
- ▶ 符合行业技术规范要求:

- 火电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 造纸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 企业填报信息	Ž
	阅读填报指南	
载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
明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主要产品及产能	~
内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
容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排污节点及污染治理设施	•••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排放口	•••
许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有组织排放信息	•••
可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无组织排放信息	•••
要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
求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排放口	444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申请排放信息	441
管	环境管理要求-自行监测要求	444
理	环境管理要求-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
要求	地方环保部门依法增加的内容	•••
求	相关附件	444
	提交申请	

1 企业基本信息

排污单位基本 信息

- 单位名称、注册地址、生产经营场所经纬度、技术负责人等
- 环评文号及地方政府对违规项目的认定或备案文件
- 对于同一法人拥有多个生产经营场所的情形, 应分别申报。
- 各地全面清理违法违规项目,经地方政府依法处理、整顿规范并符合要求的项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范围。
- 不具备环评批复文件或地方政府对违规项目的认定或备案文件的火电企业,原则上不得申报。

▶ 应填写排污单位基本信息,主要产品及产能,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信息, 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以及生产工艺流程图和厂区总平面 布置图。

表1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 投产时间:核实是否为现有源;

所属地:重点区域影响后续执行标准及 总量控制要求

必须完整填写总量指标因子及数值,环保部门应核查企业填写是否正确,涉及许可排放量的准确性。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氏业有限 公司	注册地址	市 城镇 .村 油 山(即 工业 园)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 市 城镇高, () () 山 () 版 () 工业 园)	邮政编码(1)	52 00
行业类别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是否投产(2)	是
投产日期(3)	2006-05-12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 经度(4)	111° '5' 31.4"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 度(5)	22° ~′ 48″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71.7877142
技术负责人	黄二二	联系电话	1377 78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 点区域(6)	否		
是否有环评批复文 件(7)	是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 号(备案编号)	环建审[2010]61号
是否有竣工环保验 收批复文件(8)	是	"三同时"验收批复 文件文号	环建验[2012]31号
是否有地方政府对 违规项目的认定或 备案文件(9)	否	认定或备案文件文号	
是否有主要污染物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 (10)	是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文 号	「环建审 [2010]61 号: 「, 环建验 [2012]31号

表2 主要产品及产能

生产设施填报记住两点:

- ① 表征生产装置生产能力的生产设备;
- ②产生工艺废水或废气的生产设备。
- ▶主要生产单元、生产工艺及生产设施按技术规范填报,不应混填, 如有必填项必须填写;
- ▶一般相同生产设施应分行填报,不应采取备注数量的方式;
- >生产设施应按技术规范填报相应参数;
- ▶主要生产工艺的产品应按技术规范填报;
- ▶年运行时间填写设计值。
- ▶产能与经过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产能不相符的,应说明原因

表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原料为必填项,应特别注意,辅料应按技术规范填写完整,是否包括生产全过程、 处理废气、废水过程中添加的化学品。采用自定义方式填报的,要明确具体物料 名称,不能只写"其他"。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信息表

序号	种类(1)	名称(2)	年最大使用量	计量单位(3)	硫元素占比	有毒有害成分及 占比(4)	其他信息	
	原料及辅料							
1	原料	其他	66000	t/a	0	0		
2	辅料	其他	880	t/a	0	0		
				燃料				
序号	燃料名称	灰分(%)	硫分(%)	挥发分(%)	热值 (MJ/kg、MJ/m³)	年最大使用量 (万 t/a、万 m3/a)	其他信息	
1	烟煤	24. 69	1. 01	24. 28	5000	0. 42		

表4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 应按照技术规范将产排污环节填写完整,技术规范中明确的内容不得丢项;
- ▶ 废气污染物需包括无组织排放源,主要无组织排放源包括煤场、原料堆场、制浆(蒸煮、洗涤、漂白)和碱回收工段(蒸发)、污泥储存间、石灰石粉仓、液氨(氨水)罐区等,对照以上无组织产生节点,明确主要污染因子

表 4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řī	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序号	生产设 施编号	生产设 施名称 (1)	对应产污 环节名称 (2)	污染物种类 (3)	非放形 式 (4)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 设施名称 (5)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污染治理 设施其他 信息	有组织排 放口编号 (6)	设置是 否符合 要求 (7)	排放口 类型	其他信息
1		其他	锅炉烟气	烟尘, 二氧化	有组织	TA001	脱硫系统	碱法喷淋	是	脱硫效率	DA001	是	主要排	
				硫, 氮氧化物				法, 麻石		大于等于			放口	
								水膜		90%,除				
	'				_					尘效率达				
										95%以上				

表4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 ▶ 由于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采用的是协同治理措施,因此其污染治理设施编号应填"无"或"/",并在"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中备注"协同处理";
- ▶ 对于未采用最佳可行技术的污染控制环节,应填写"否",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表 4	废气产排污节点、	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14. 4	יישיו ביווני עו או	1726702017261026020161026

							ìŦ	染治理设施	į			排放口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	生产设 施名称 (1)	对应产污 环节名称 (2)	污染物种类 (3)	排放形 式 (4)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 设施名称 (5)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污染治理 设施其他 信息	有组织排 放口编号 (6)	设置是 否符合 要求 (7)	排放口 类型	其他信息
1	MF0007	燃烧炉- 锅炉	锅炉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	TA001	脱硫除尘	麻石水膜	是		DA001	是	主要排 放口	
2	MF0007	燃烧炉- 锅炉	锅炉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	TA001	脱硫除尘	麻石水膜	是		DA001	是	主要排 放口	
3	MF0007	燃烧炉- 锅炉	锅炉烟气	烟尘	有组织	TA001	脱硫除尘	麻石刀	is 무님	孙 同治理)01 H	是	主要排放口	
4	MF0007	燃烧炉- 锅炉	锅炉烟气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	TA001	脱硫除尘/	麻石力	<u> </u>	, , , ,)01	是	主要排 放口	
5	MF0007	燃烧炉- 锅炉	锅炉烟气	汞及其化合 物	有组织	TA001	脱硫除尘	麻石水膜	是		DA001	是	主要排 放口	
4.6	MF0005	储存系 佐 夕取	储煤堆场 ∝与	粉尘	无组织									_

表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 应按照技术规范将产排污环节填写完整,如造纸行业废水类别可合并,也可单独填报,火电行业各类废水应分行单独填报,对于燃煤电厂,应将脱硫废水识别为设施或车间排放口;
- ➤ 如造纸行业废水污染治理设施中,除间接排放及单纯利用商品浆的造纸企业可采用两级处理达标排放外,其余均需采用三级处理工序,对于制浆企业、制浆造纸联合生产企业执行《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544-2008)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的,三级处理一般采用Fenton处理,对于未采用最佳可行技术的废水治理措施,应填写"否",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对于接纳其他企业废水的,须增加相应废水来源;
- 对于废水排入其他企业治理的,仅写明去向,若处理协议写明排水要求,还应在后续表格中填报相关信息。

表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Г						污迹	杂治理设施				排放口		
序号		污染物种类 (2)	排放去向 (3)	排放规律 (4)	污染治理设 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 施名称 (5)	污染治理设 施工艺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污染治理 设施其他 信息	排放口 编号 (6)	设置是 否符合 要求 (7)	排放口 类型	其他信息
				规律			和						
6	输煤系统废	pH值,化学	不外排	间断排放,	TW001	含煤废水处	絮凝或混凝	是					
1	水	需氧量, 浑浊		排放期间流		理系统	沉淀,澄清						
		度,悬浮物		量稳定									
7	生活污水	pH值,化学	不外排	间断排放,	TW003	生活污水处	生物氧化法	是					
1		需氧量, 浑浊		排放期间流		理系统							
1		度,悬浮物,		量稳定									
1		氨氮(NH3-											
		N),总磷											
Щ		(以P訂)											
8	脱硫废水	pH 值, 总汞,	其他(包括	间断排放,	TW004	脱硫废水处	澄清,酸碱	是		DW002	是	设施或	
Ш		总镉,总砷,	回喷、回填、	排放期间流		理系统	中和,重金					车间废	
Ш		总铅,流量	回灌、回用	量稳定			属捕捉					水排放	
Ц			等)									П	

表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表 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污	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序号	废水类别 (1)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3)	排放規律 (4)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 施名称 (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污染治理 设施其他 信息	排放口 编号 (6)	设置是 否符合 要求 (7)	排放口 类型	其他信息
1	造纸废水, 生活污水, 初期雨水	pH值,色度, 悬浮物,生化 需氧量,化学 需氧量,复氮, 总氮,总磷, 可吸附有机 卤素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TW001	工业废水系统	过滤,沉降, 气浮,A/0, 生物滤池	是		ws- 08008		主要排 放口	

使用元素氯漂白工艺才考虑 AOX、二噁英因子,且要单独 列出车间排放口。 应明确排污口规 范化是否符合要 求。

2 产排污节点对应排污口及许可排放限值

(一)许可对象

▶废气:以生产设施或有组织排放口为单位进行许可;

▶废水:以排放口为单位进行许可。

生产设施	大气排放口
锅炉	锅炉烟囱
碱回收炉	碱回收炉烟囱
石灰窑炉	石灰窑炉烟囱
焚烧炉	焚烧炉烟囱

废水排放口
车间或生产设施
废水排放口(含
元素氯漂白)
废水外排口

2 产排污节点对应排污口及许可排放限值

(二)许可内容

- ▶产排污节点及对应的排放口:排放去向、规律等。
- ▶许可限值:
 - ▶许可排放浓度: 所有排放口均管控排放浓度;
 - ▶许可排放量:管控主要排放口排放量。
- ◆ 火电企业锅炉烟囱和燃气轮机组烟囱等有组织排放口为主要排放口;
- ◆ 造纸企业废水全部为主要排放口,废气主要排放口为锅炉和碱回收炉烟囱。

2 产排污节点对应排污口及许可排放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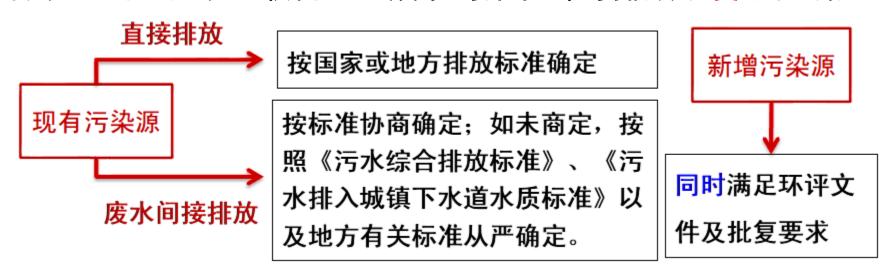
(三)许可限值的确定原则

- ▶ 基于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确定产排污节点、排放口、污染因子,同时区分现有污染源和新增污染源。
- 现有污染源: 2015年1月1日前,已经建成投产并产生排污行为的污染源。原则上按照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进行确定。要综合考虑依法制定并发布的限期达标规划中的明确要求,可根据改善环境质量需要,综合考虑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
- 新增污染源: 2015年1月1日起,正在建设过程中,或已建成但未投产的污染源。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从严确定。

2 产排污节点对应排污口及许可排放限值

(三) 许可限值的确定原则

例1:制浆、造纸及浆纸联合企业废水污染物许可排放浓度限值确定



▶ 制浆造纸企业混合排放时,按<mark>从严原则</mark>确定,地方有特定要求的,按照地方要求核定。

2 产排污节点对应排污口及许可排放限值

(三) 许可限值的确定原则

例1: 废水污染物许可排放量确定



- ▶ 核算许可排放量的因子:明确对化学需氧量、氨氮以及受纳水体环境质量超标且列入《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544)中的其他污染因子许可年排放量。
- ▶ 年许可排放量的有效周期应以许可证核发时间起算,滚动12个月。

(四)规范性要求

A 可行性技术

如已投运企业可提供已有 监测数据

作为地方环境管理 部门核发许可证的 参考 可行 技术

选取相应可行技术认 同为具备治污能力, 否则自证能力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中核发排污许可证的条件之一有符合国家或地方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或污染物处理能力。

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

(一)持证排污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第四条 下列排污单位应当实行排污许可管理:

- (一) 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排放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
- (二)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
- (三)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的企业事业单位。
- (四)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
- (五) 依法应当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其他排污单位。

环境保护部按行业制订并公布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分批分步骤推进排污许可证管理。**排污单位应当在名录规定的时限内持证排污,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二) 按证排污、自证守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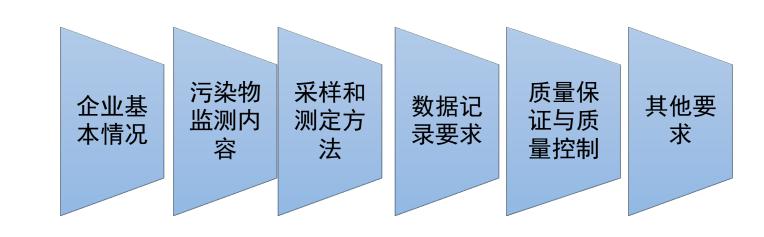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第三十二条 排污单位应当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的规定,遵守下列要求:

- (一)排污口位置和数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执行的排放 标准等符合排污许可证的规定,不得私设暗管或以其他方式逃避监管。
 - (二) 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遵守法律规定的最新环境保护要求等。
 - (三) 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和相关监测技术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并公开。
- (四)按规范进行台账记录,主要内容包括生产信息、燃料、原辅材料使用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记录、监测数据等。
- (五)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定期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信息,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及时报送有核发权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并公开,执行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生产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按证排放情况。
 - (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三)开展自行监测

- 监测单位:企业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开展监测。
- 责任主体:企业对监测结果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 数据上报:企业自动监测数据应实时上报,手工监测数据上报周期与执行报告一致。
- ▶ 自行监测方案内容:



(三)开展自行监测

一般要求

制定监测方案

•查清污染物 源 方 物 排 的 形 形 光 则 方 案

设置和维护 监测设施

•保证排污口 规范化,设 置满足有助 展监测的 地和设施

开展自行监 测

•按的案相规监新方照准展

做好监测质 控

•根据相关标准规范,建立质量质控体系,做好质控

记录和保存 监测数据

•按做记照行开 照好录规信 定息







(四)环境管理台账

> 台账记录要求:

- 企业依据本技术规范要求填报台账记录内容;如环境管理台账相关技术规范性文件出台,以规范性文件为准。
- 地方管理部门可在本技术规范基础上 进行补充;
- 3. 企业补充填报其他内容。

环境管理台账

- □按设施进行填报
- □内容包括
 - 1. 自行监测记录台账(具体见自行监测记录要求);
 - 2. 生产设施运行情况(原辅燃料使用、生产负荷、运行时间、产量······);
 - 污染治理设施或措施运行情况(废水处理量、进水水质、化学品使用、污泥产生量······)
 - 4.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内容。

(五)执行报告

▶作用: 企业自证符合排污许可证要求。
本技术规范作为参考。

▶报告频次:

造纸企业应至少每年上报一次许可证年 度执行报告,对于持证时间不足三个月的, 当年可不上报年度执行报告,许可证执行 情况纳入下一年年度执行报告。

许可证执行报告

- ●基本信息
- ●遵守法规情况
-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含运行数据记录总结情况)
- ●自行监测情况 (含监测数据记录总结情况)
- ●台账管理等情况
- ●实际排放量及达标分析情况 (所有工况)
- ●排污费缴纳情况
- ●信息公开情况
- ●许可证规定的其他内容执行情况

(六)环境信息公开





(六)环境信息公开

扫描二维码,可获取信息公开信息 跟公司

区 发证机关:巴南区环境保护局

排污许可证正本

大气-一般排放口:





证书编号: 91500113696598791H001P

单位名称:恒安(重庆)生活用纸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富城路8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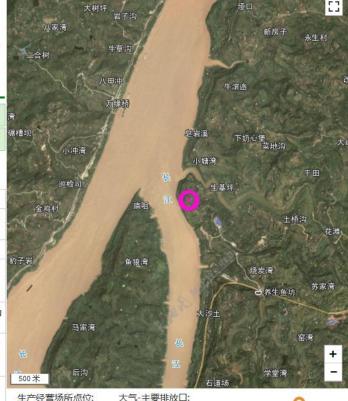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许连捷

行业类别:机制纸及纸柜**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重庆市巴南区里

统一社会信用(*) 有效期限: 自





排污许可证申请常见问题

表1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 投产日期不以环保竣工验收日期,以实际生产日期为准。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市 西县://演 。 。 子子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った市に長い領 さん仔	邮政编码(1)	E_J7
行业类别	火力发电	是否投产(2)	是
投产日期(3)	2009-09-08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 经度(4)	111° 39′ 58″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 度(5)	21° 32′ 34″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 72.75.3211.3
技术负责人	. 抗	联系电话	138 386,97.0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 点区域(6)	否		
是否有环评批复文 件(7)	是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 号(备案编号)	环审[2005]738 号、 环审变办字[2008]46 号
是否有竣工环保验 收批复文件(8)	是	"三同时"验收批复 文件文号	环验[2010]134 号、 环验[2010]257 号、 环验[2014]132号
是否有地方政府对 违规项目的认定或 备案文件(9)	否	认定或备案文件文号	
是否有主要污染物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 (10)	是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文 号	,环函[2005]28号

⁽本) はん はん キャック ままさん しゅうしん いってん キャック はんしゅうしん かっぱん

表1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问: 有的项目比较早,有环评批复文号,但是验收没有文号,还有一种是环评和验收都有文件,但都没有文号,平台上如何填写?

答: 无文号可填写文件名; 若文件名也没有,可在填写文号的文本框中说明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或照片作为附件上传。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海: 电力发、海 限公司	注册地址	队: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7 江市. 7 飞泉水。 1988.5	邮政编码(1)	€00
行业类别	火力发电	是否投产(2)	是
投产日期(3)	2009-09-08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 经度(4)	111° 39′ 58″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 度(5)	21° 32′ 34″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21"583214 .8
技术负责人	· .抗	联系电话	1352550.97.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 点区域(6)	否		
是否有环评批复文 件(7)	是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 号(备案编号)	环审[2005]738 号、 环审变办字[2008]46 号
是否有竣工环保验 收批复文件(8)	是	"三同时"验收批复 文件文号	环验[2010]134 号、 环验[2010]257 号、 环验[2014]132号
是否有地方政府对 违规项目的认定或 备案文件(9)	否	认定或备案文件文号	
是否有主要污染物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	是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文 号	环函[2005]28号
(10)		7	

注。 /1) 将开交织基据系统机械系数机构设置。

发现问题:未填报产品产能

表2 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 2 主要产品及产能信息表

						设施参	数(3)						设计年生	1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名称	主要工艺名 称(1)	生产设施名 称(2)	生产设施编 号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其他设施 参数信息	ID/EA	(4)	生产能力 (5)	计量单位 (6)	产时间 (h) (7)	其
1	2 号机组	锅炉及发 电系统	煤粉锅炉	2号锅炉	蒸汽压力	26. 1 5	Mpa							
					最大连 续蒸发 量	1795	t/h							
					锅炉效 率	93. 3 6	%							
					蒸汽温度	605	°C							
			二次风机	2 号机组 引风机	风量	401. 75	Nm3/ h							
			凝汽式汽	2 号汽轮	蒸汽温 度	600	°C							
			轮机	机	蒸汽压力	25	MPa							

表2 主要产品及产能

发现问题: 备注6台磨煤机

6台磨煤机应分别申报,不能备注6台

_	\	\	11. \17. \45. \45.	11 - NO 35-14-		设施参	数(3)		甘州沿海	+ - - - - -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名称	主要工艺名 称(1)	生产设施名 称(2)		参数名称	设计值	计量单	其他设施 参数信息	ID/E	产品名称 (4)	生
					额定功 率	600	MW				
			一次风机	2 号机组 一次风机	风量	75.8	Nm3/ h				
			空气预热 器	2 号机组 空预器	转速	0. 97	r/mi n				
			省煤器	2 号机组 省煤器	进口给 水温度	293	°C				
			送风机	2 号机组 送风机	风量	179. 5	Nm3/ h				
			发电机	2 号发电 机	输出功 率	600	MW				
2	2 号机组	循环冷却 系统	自然通风 逆流冷却 塔	2 号冷却 塔	塔高	160	m				
3	1号机组	备料系统	磨煤机	1 号机组 磨煤机	出力	59. 4	t/h		6 台		
4	1 号机组	锅炉及友 电系统	发电机	1号友电 机	输出功 率	600	MW			1	

表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发现问题: ①"常规燃煤"在燃料名称里填写,不用在原料中填写;

② 有可能漏报辅料。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信息表

序号	种类(1)	名称 (2)	年最大使用量	计量单位(3)	硫元素占比	有毒有害成分及 占比(4)	其他信息					
	原料及辅料											
1	原料	常规燃煤	3287926	t/a	0.6	0	硫元素占比为 2016					
				Make skeet			年平均值					
				燃料								
		4-0-4-			热值	年最大使用量						
序号	燃料名称	灰分(%)	硫分(%)	挥发分(%)	(MJ/kg、MJ/m³)	(万 t/a、万	其他信息					
						m3/a)						
1	常规燃煤	15	0.6	32	5272	329	2016 年平均值					

表6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发现问题:排放口地理坐标与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一致。

表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一) 和电力(一)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广东省、"市"、区	邮政编码(1)	571 UNU
行业类别	火力发电	是否投产(2)	是
投产日期(3)	2008-12-31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 经度(4)	114° 13′ 00″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 度(5)	23° 10′ 00″
组织机构代码	71711u9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 5071755022295

表 6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	坐标(1)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出口内径	其他信息	
15.5	11/以口细 5	万米物种关	经度	纬度	(m)	(m) (2)	共心自心	
1	FQ00056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汞及其	114° 13′ 00″	23° 10′ 00″	210	7. 5	两台机组公用一个烟囱	
		化合物, 林格曼黑 度						

表9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发现问题:无组织排放申报总量。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二くれず加工中分析						L. M. 1.1 N.V. 14.Y. 1. 11.11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放量限值		
颗粒物	10	10	10	1	1	1		
SO2	10	10	10	1	1	1		
NOx	10	10	10	1	1	1		
VOCs	10	10	10	1	1	1		
二氧化氮	10	10	10	1	1	1		

1. 自行监测

表 15 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污染源 类别	排放口编号	监测 内 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 测是否 联网	日如重观	 自动监测设施 是否符合安装 运行、维护等 管理要求	14年年1476	手工监测 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1	庭水		四值,悬浮 物,需氮(MB3- N),以融数(以融数),以 在物),以 下,则 以 下,则 以 下,则 以 下,则 以 下,则 以 下,则 以 所,则 下,则 以 所,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则 下	轰扳 (NH3- N)	≇工				混合采样 至少3个 混合样	1 次/月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町 635-2009 代替 CB 7479-87	
2		FS-01	四值,悬浮物,五目生物,五目生化需量。 包裁(MH3- 10),总数 (以P计)。	化学需氮 量	≇工				混合采样 至少3个 混合样	1次/月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	

常见问题:

- 1、监测点位遗漏(脱硫废水、厂界无组织、氨罐区无组织)
- 2、监测内容不全
- 3、监测频次不足

1. 自行监测

▶ 监测内容不全,遗漏了"林格曼黑度"。

表 15 自行监测及记录表

序号	污染源 类别	排放口 编号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加测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 设施是否 符合安装 运行等管理 护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 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 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1	废气	DA001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2	废气	DA001	林格曼黑 度, 氮氧化 物	烟尘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半 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 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 方法 GB/T 16157	
3	废气	DA001	林格曼黑 度, 氮氧化 物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4	废气	DA001	林格曼黑 度, 氮氧化 物	二氧化硫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半 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1. 自行监测

▶ 低级错误监测内容中将"汞及其化合物"选成了"铝及其化合物"。

表 15 自行监测及记录表

序号	污染源 类别	排放口 编号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自 监 是 联 网	自动监测仪 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	手工监测采样 方法及个数	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1	废气	MF0003	温度,气压, 林格程及其 住品物,二条 化化物,氮 化化物,组	汞及其化合 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 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HJ 543— 2009	/
2	废气	MF0003	温度, 气压, 林格曼黑	林格曼黑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 次/季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

2. 管理台账

表 16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表

序号	设施类别	操作参数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1	污染防	基本信	运行状况等		每个季	纸质台	
	治设施	息			度一次	账	

表 16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表

序	号设施类别	操作参数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1	生产设施	基本信息	生产设施名称、工艺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各项排污单位基本信息得实际情况及与污染排放相关的主要运行参数等	1年/次	电子台 账+纸质 台账	
2	生产设施	监测记 录信息	设备运行情况、纸机参数记录、 工艺跟踪表	1 次/日	电子台 账+纸质 台账	
3	污染防 治设施	污染治 理措施 运行管	废气污染治理措施运行记录	按日统计	电子台 账+纸质 台账	

应按照技术规范要求填报环 境管理台账记录内容和频次 等要求;包括企业基本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监测信息记录、其他管理信 息

常见问题:应记录废水处理 设施及无组织控制措施运行 维护要求等;

DCS曲线应包括除尘、脱硫、 脱硝,且按周记录保存; 记录形式应按照电子和纸质 同时记录。

3. 附件

- ▶ 未填写信息公开起止时间
- ▶ 信息公开方式其他信息应具体写明

排污许可证申领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试行)

	企业基本化	息	
1. 单位名称	责任公司	2. 通讯地址	振兴路 158 号
3. 生产区所在地	- All	4. 联系人	~
5. 联系电话	وسي	6. 传真	E
	信息公开情况	记说明	
信息公开起止时间			
信息公开方式	(电视、广播、报刊、公共	网站、行政服务	6大厅或服务窗口等)
•	是否公开下列信息 V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V报申请的许可事项		
信息公开内容	√产排污环节 √污染防治设施 √其他信息 未公开内容的原因说明:	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问:企业在公示过程中可以修改表中的某些信息吗,如果发现有信息没填全或错误,怎么修改?

国家排污许可申请子系统										
当前位置:首页 <业务办理 <<信息公开										
发布日期: □□□□□□□□□□□□□□□□□□□□□□□□□□□□□□□□□□□□										
						许可申请前信息公开发布				
	序号	发布状态	发布日期	信息公开起止日期	公众反馈及处理	操作				
	1	取消发布	2017-05-11	2017-05-11 至 2017-05-17	查看反馈 (0)	查看				
	2	发布结束	2017-05-11	2017-05-11 至 2017-05-17	查看反馈 (0)	查看				

答:申请前信息公开期间,信息不可修改;若为重大错误,可撤回公示,修改后再次发布;发布期结束,公开内容从信息公开系统自动撤销,此时可修改信息。

问: 企业在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的申请材料有误,如何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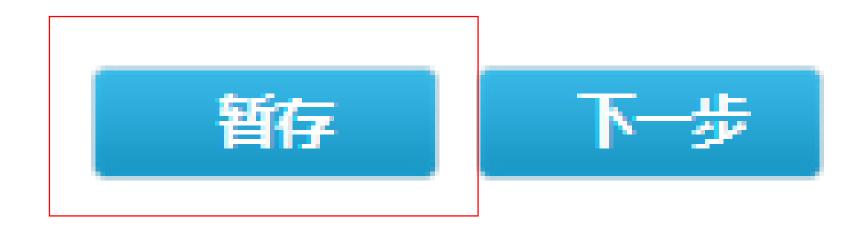


答: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要求,企业应对申请材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提交前企业请务必核准和检查无误后提交。核发部门在审核过程中如有需要可在平台要求企业"补件"。

问: 平台中申请材料能否导出?



答: 在企业填报信息"提交申请"中可下载生成的申请表。



各地的网络状态不一样,一定要注意随时暂存!

(五)关于排污许可相关问题的咨询渠道有哪些

联系方式:

热线电话:010-65602481(面向环保部门) 010-65602329(面向企业)

咨询邮箱:pwxk@acee.org.cn

技术规范交流:

面向环保部门QQ群:167487301

面向造纸企业QQ群: 274640434

面向火电企业QQ群: 210890523、435428919、362539120

面向钢铁企业QQ群: 423554111

面向水泥企业QQ群:632416722

信息平台交流:



谢 谢!

